

檔 號：

保存年限：

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73001臺南市新營區民治路36號

承辦人：邱于真

電話：06-6337942

傳真：06-6337940

電子信箱：ycchiu@tn.edu.tw

受文者：臺南市永康區五王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6年5月4日

發文字號：南市教特(二)字第1060464769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轉知臺北市啟明學校106學年度國小部教師申請他縣市介聘所遺職缺屬視障特教資源中心巡迴教師，另106學年度可能需接受該市教育局特教科統籌調派他校支援，請轉知所屬教師如欲申請106學年度臺閩地區公立國民中小學暨幼兒園教師介聘至該校服務者，應審慎考慮，請查照。

說明：依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106年5月2日北市教人字第10634148700號函辦理。

正本：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小學、國立臺南大學附屬啟聰學校、國立臺南啟智學校

副本：本局特幼教育科



裝

訂

線